

# 海城市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202421030090328013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项目地址	海城市中小镇关沙村，后三家村，前三家村；西四镇后剪村，响水村，八家子村，青台村，太平村，前郭村，李家村，耿隆村，下坎村，北海村，刘家甸村，西四村，新后村；温香镇铁石村，白蒿村，三家村，丁家村，杨家村，后坎村，前坎村，金坨村；高坨镇里口村，小马村，三道村，桑树村，八面村，西湖村，高坨村，夹信村，张房村，上坎村，王坨村。	招标人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海城市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202421030090328013
资金来源及比例	中央预算内资金 95.00%区(县)预算资金 5.00%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总投资	15157 万元	标段(包)数量	1
项目规模	项目建设规模9.35万亩，其中新建0万亩，改造提升9.35万亩，以上面积含高效节水灌0万亩。1.灌溉排水工程230公里(有效灌溉面积8.27万亩)主要包括砌输水渠道、排水沟清淤、渠系建筑物等。2.田间道路工程。主要包括改造农机作业路244.53公里，其中2-4米宽砂石路215.98公里，3-5米宽硬化路28.55公里。3.农田地力提升工程。主要包括地力培肥面积39845.04亩。4.农田输配电工程。主要包括高压输电线19.10km，低压配电线11.70km，变压器23台。		
标段(包)名称	海城市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标段(包)编号	202421030090328013001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标段(包)内容	设计
投标人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①、②两项资质，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者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或者岩土工程(分项)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者【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并且农林行业(农业工程)乙级及以上】或者【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并且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乙级及以上并且农林行业(农业工程)乙级及以上】或者【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乙级及以上并且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标段(包)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规范和标准，并达到规范要求的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		
标段(包)招标范围	主要包括：工程地质勘察，提交合格的地质勘察报告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出具设计报告、图纸、施工图预算书、工程量清单等。		
投标保证金	3 万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函、电汇、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
标段(包)供货/服务/特许经营开始/开工日期	2024-09-25	标段(包)供货/服务/特许经营结束/竣工日期	2024-10-15

项目负责人资格条件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及以上]		
标段(包)估算价	303.14万元	标段(包)文件售价	0元
标段(包)开标地点	海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鞍山海城市西柳镇东柳村71号)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要求	1、组成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及联合体成员单位的工作范围、责任和权利。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就项目承担连带责任。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是否兼投	否	是否兼中	否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4-08-22 16:00至 2024-08-29 17:0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辽宁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a href="http://ggzy.ln.gov.cn/">http://ggzy.ln.gov.cn/</a> ),在所投标段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09-12 09:3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网上递交
递交地址	辽宁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a href="http://ggzy.ln.gov.cn/">http://ggzy.ln.gov.cn/</a> ),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开标时间	2024-09-12 09:30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不见面交易)
开标方式描述	网络电子开标。投标人请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登录辽宁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a href="https://www.lnsggzy.com/BidOpeningHall/bidhall/dqliaoning/login">https://www.lnsggzy.com/BidOpeningHall/bidhall/dqliaoning/login</a> )进行远程在线解密。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发布媒介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辽宁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关于保证金的特殊说明	在监管网发布招标信息的各类项目,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支持使用电子保函并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各投标人可选择缴纳保证金方式和保函办理模式,自主选择便企金融服务平台和金融机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干涉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形式,不得指定或限定保函办理平台或机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均不得排斥任何符合规定的各类保函。保函办理机构应提供电子化保函验真渠道和保函财务费用支付信息。		
其他公告内容	无		
监督部门	海城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来源	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监督部门联系人	王鹏	监督部门电话	15164234086
招标人	海城市农业农村发展中心	邮箱	13941298866@163.com
地址	辽宁省海城市环城西路32号		

<b>联系人</b>	唐亮	<b>电话</b>	13941298866
<b>招标代理机构</b>	辽宁合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b>邮箱</b>	954978974@qq.com
<b>地址</b>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86 号华阳国际大厦 2255 室		
<b>联系人</b>	杨雪	<b>电话</b>	024-2318048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